

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固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2019年06月14日，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在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监测单位（陕西金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有关专家共8人，与会人员现场考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资料。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会上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做了简要汇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对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内容进行了详细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投资总额：600万元

环保投资：7万元

建设地点：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示范区种子路（规划路）以南，种子一路以北，项目建筑的东侧为圪塔庙村，距圪塔庙村最近居民住房约为60m；南侧为种子一路，距高速铁围栏约40m；西侧为农田；北侧为（规划路）种子路，宽约6m。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8037.15m²，设计总建筑面积为8204.4m²。实际只建设种子加工生产线、常温库、成品库，总建筑面积4019.4m²，其余未建。种子加工生产线主要包括精选、清选、包衣、包装等设备。加工生产线东北角为成品库，西边为常温库。

2015年04月，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委托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于2015年04月编制完成《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04月28日，杨凌示范区环境保护局以《西安大地种苗有限公司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杨管环批复【2015】6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性质、设计规模、主体工艺、建设地点未发生变化，建设内容有一定变化，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未建设综合办公楼、检验室、化粪池，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

变动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满足竣工验收要求。

本次验收只对已建成的常温库、成品库以及一条生产线和展开验收工作。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建设单位在运营过程中对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本项目本项目固体废弃物的产生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种子、秕粒及除尘器产生的粉尘；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废包衣剂塑料桶的产生，固体废弃物应定点堆放，分类收集，资源化利用，及时清运，妥善处理。对外环境无明显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该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废弃的种子、秕粒，经垃圾回收箱收集后外售；除尘器产生的粉尘经垃圾桶由专人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衣剂塑料桶暂存于危险废物存储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分类收集，资源化利用，及时清运，不可回收部分由专人收集，送往垃圾填埋场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在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状态下，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存储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该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验收工作组建议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管理，规范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加强危废暂存间的日常管理。

2019年06月16日